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、碩士隨班附讀學分班

★線上報名→繳「報名費」→郵寄文件→錄取後再行繳納「行政業務費及學分費」★

一、法規依據：

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、教育部 107 年 5 月 28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070065165J 號函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報名者應符合下列條件

1. 申請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隨班附讀者須具有報考相關學位資格。請參考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說明。
2. 各系所或課程訂有報考資格之附加規定。
3. 附加「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24 學分班」者：僅限 108-109 年間已修過本校自然科學教育學系開設之隨班附讀課程，並具備「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證明或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」之現職教師，始能加註自然專長，並於 10 年內修畢。
4. 申請隨班附讀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僅限符合本校「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」第三點規定之重補修學分者，且需先至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申請學分審認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1. 【線上報名、繳納報名費】

- (1) 請至推廣教育網註冊/登入會員後→選擇「隨班附讀專區/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」線上報名，程序完成系統將自動產生報名費繳費單(每人 300 元)。
- (2) 請於報名截止日 **110/09/10(五)以前**，依照專屬繳費單資訊，完成繳納「報名費」。

2. 【備妥紙本文件】

- (1) 填寫隨班附讀申請表(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帳戶資訊)
- (2) 檢附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- (3) 檢附相關成績證明或學經歷證明。
- (4) 檢附其他系/所/學位學程要求之相關審件資料。(本期系/所/學位學程「未」有提出需額外審件資料)
- (5) 跨系/所/學位學程者，以上(1)~(4)資料請依所報系/所/學位學程數分別準備。(例：欲申請兩科隨班附讀課程，但各屬不同的系/所/學位學程，則需準備兩份紙本文件)
- (6) 檢附「報名費」匯款憑證。
- (7) 繳交之紙本文件，不論是否錄取，恕不退還。

詳見附件 1

3. 【郵寄-限時掛號】請於 **110/09/10(五)以前**「限時掛號」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。收件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4. 【郵寄資訊】

- (1) 信封請註明：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申請(OOOOO 院所)，及寄件人姓

名。

(2) 收件地址：10671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篤行樓 101 室(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推廣教育中心)。

(3) 電話：02-27321104#82109、82110。

(4) 收件人：曾小姐。

5. 【確認錄取後，繳納學分費用及行政業務費】

(1) 請於 110/10/1 (五)公告確認錄取後，於 110/10/06(三)以前完成繳費。

(2) 學分費用及行政業務費繳費單：每人每堂課將有專屬虛擬帳戶，請登入推廣教育網會員後，於「會員專區」中點選課程，並依照指示下載繳費單繳費。

四、重要日程：

學期周次/日期		工作事項	說明
109-2 第 18 周	即日起	開始招生	開放學員於「推廣教育網」線上報名。 https://cce.ntue.edu.tw/course/4469
110-1 開學前 1 周	110/09/10 (五)	招生截止	完成「報名費」繳納，並將隨班附讀學員申請單等紙本文件掛號郵寄至本中心，收件截止日以郵戳為憑。
110-1 第 1-2 周	110/09/23 111/01/21	學期開始，部分 課程須先到課旁 聽	「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(碩士)部分課程」、「自然科學教育學系(學士/碩士)」上述系所/學位學程部分課成因課程進度考量，指定學員於「公告錄取前」開學第一堂課到課，敬請留意。其餘系所錄取公告繳費後，正式上課。
110-1 第 2 周	110/10/01 (五)	錄取公告	於校首頁與推廣中心報名頁面公告錄取名單，並寄發 email 通知(不另電話通知)。
110-1 第 3 周	110/10/06 (三)	繳費截止	學員確認錄取後再進行繳納「行政業務費」、「學分費」。

五、費用、繳費方式：

1. 隨班附讀學分班課程**不適用**本校推廣教育網公告之「優惠標準」。
2. 學員申請隨班附讀，需繳納「報名費」每人 300 元。已繳納之報名費不論是否錄取，恕不退還。
3. 每科隨班附讀課程皆各須支付「學分費用」及「行政業務費」。「學分費用」依各系所訂定，「行政業務費」統一每學分 1,000 元。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實習(驗)材料費及上課地點屬校外之學分費另計，其金額由各系所/學位學程決定。
4. 依本校「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」第三點規定申請重補修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之校友，收費以本中心學士班隨班附讀之學分費八折計算。
5. 線上報名完成系統應自動產生電子繳費單，請於 110/09/10(五)以前繳納「報名費」，110/10/01 (五)公告確認錄取後，於 110/10/06(三)完成繳納「學分費用」及「行政業

務費」。

6. 繳費單將自動產生 7 天內繳費截止資訊，請仍於 **110/10/06(三)** 完成繳納「學分費用」及「行政業務費」。
7. 如遺失繳費單可於本校推廣教育網登入會員後重新下載。
8.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應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所繳費用僅「學分費用」得依下述退費辦法之規定辦理，其餘費用一律不予退還。
 - 1)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(報名費、行政業務費不予退還)
 - 2)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(報名費、行政業務費不予退還)
 - 3)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(報名費、行政業務費不予退還)
 - 4)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 - 5)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(退還報名費、學分費、行政業務費)

六、甄選方式、錄取通知：

1. **【甄選方式】**各系所/學位學程自行訂定。
2. **【錄取通知】**開學二週內本校加退選及相關作業完成後**預計 110/10/01 (五)**於校首頁與推廣教育網公告錄取學員名單，並寄發 email 通知(不另電話通知)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依據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」第六點第一項：隨班附讀之學員，附讀「學士學分班」者以每學期最多修習十八學分為限；附讀「碩士學分班」者，至多以九學分為限。各學制、系所之推廣教育學分抵免上限不同，請在申請前向系所單位確認後再行報名。
2. 隨班附讀課程乃隨同本校校內正式學籍學生共同上課，課程將以正式學籍學生優先選課，如在本校加退選課程時間結束後確認有缺額，方能確認課程錄取人數。**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及進修推廣處加退選、校際選課時間為自 110/09/23(四)開學日至 110/10/01(五)止。加退選期間若有旁聽課程意願，請逕行主動聯繫各系所辦公室確認。**
3. 隨班附讀課程內容請以本校「**教務學務師培系統**」<http://goo.gl/aZ9L4x> 公告為主。
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上課時間及教室以本校公佈為依據，如有調整，學員應行配合，不得異議及要求退費。
4. 期末審查及成績合格者(學士班以六十分為及格，碩士班以七十分為及格)將發給「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」，不頒予學位，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教育學分採計之用。
5. 經入學考試取得正式學籍者，所修學分得依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公告之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實施要點」辦理，各系所/學位學程有更嚴格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抵免後之在校修業，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二分之一，且不得少於一年。

6. 學員不得申請宿舍、停車證。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7. 隨班附讀採每學期報名，學員繳費後，如因故無法繼續修讀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延期就讀或申請休學。所繳費用僅「學分費用」得依上述退費辦法之規定辦理，其餘費用一律不予退還。
8. 學員在校之行為應遵守本校規定。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生(員)之學習，經所修讀課程之系所及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通知，仍未改善者，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9. 考生於報名後，若經複審作業或日後發現不符報考資格者，則取消其報考及錄取資格，考生不得異議。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情事，即取消錄取資格或取消附讀資格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分之證明。如係於取得學分後發覺者，除勒令撤銷其學分證明外，並公告撤銷其取得學分資格。

八、聯絡方式：

1. 電話：(02)2732-1104 轉 82109、82110
2. 傳真：(02)2736-2578
3. 電子信箱：lala@mail.ntue.edu.tw
4. 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篤行樓 101 室(推廣教育中心)

九、交通資訊：

1. 大臺北地區交通

- 1) 搭乘捷運-科技大樓站：文湖線「科技大樓站」出口行至和平東路左轉約 1 分鐘即可到達。
- 2) 搭乘公車
 - 公車(復興南路口站下車)：237、295、紅 57、復興幹線
 - 公車(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站下車)：18、52、72、207、211、235、278、278(區間車)、284、568、662、663、680、685、688、和平幹線

2. 開車：本校校內停車場前 30 分鐘免費，30 分鐘後每小時 50 元。(因校內停車位有限，請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)

1) 中山高：

圓山交流道下→
建國南北快速道路→左轉和平東路→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。

2) 北二高：

木柵交流道下→
辛亥路→右轉復興南路→右轉和平東路。→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。

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教育學院-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(碩士)-13 門課

※本所課程皆請學員於第一周即開始上課

教務系統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別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 (請填寫代碼及 單雙周備註)	上課教室 (請填寫 代碼)	學分	每學分費
0186	課程所課程碩一	學習心理學	選修	李宜玫	30507	A402	3	4700
0187	課程所課程碩一	教育研究法	必修	王俊斌 張循鉅	10204	A402	3	4700
0188	課程所課程碩一	課程理論研究	必修	黃瑄怡	30204	A402	3	4700
0183	課程所課程碩二	教師專業發展研究	選修	王俊斌	30507	A404B	3	4700
0184	課程所課程碩二	教學方法與策略研究	選修	張新仁	20N06	A402	3	4700
0185	課程所課程碩二	學習評量研究	選修	謝名娟	30204	A404B	3	4700
0192	課傳所課程科技碩專一	學習理論	選修	張新仁 陳威廷	10912-單	Y402	2	4700
0193	課傳所課程科技碩專一	教育研究法	必修	周淑卿 崔夢萍	40912-單	Y402	2	4700
0194	課傳所課程科技碩專一	課程設計研究	必修	黃瑄怡	30912-雙	A402	2	4700
0196	課傳所課程科技碩專一	媒體素養課程設計專題	選修	陳思維	10912-雙	Y402	2	4700
0189	課傳所課程在職碩二	行動研究	選修	黃瑄怡	30912-單	A402	2	4700
0190	課傳所課程在職碩二	新興議題課程研究	選修	周淑卿	40912-雙	A402	2	4700
0191	課傳所課程在職碩二	實驗教育課程與教學	選修	王俊斌	40912-單	A402	2	4700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教傳碩專班—蔡助教 課程碩專班—施助教		教傳碩專班—02-6639-6688 分機 63453 課程碩專班—02-6639-6688 分機 62143					

-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-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-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-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: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教育學院-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(學士)-5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 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分 費
0288	社一甲	心理經濟學	必	廖子賢	40507	F406	3	3700
0300	社二甲	區域發展理論	必	王安民	20912-雙	G102	3	3700
0291	社二甲	地理資訊系統	必	蔡元芳	3070E	F501	3	3700
0301	社三甲	產業調查與研究	選	廖子賢	10304	G402	2	3700
0312	社四甲	文創產業行銷	選	廖子賢	50304	G403	2	3700

教育學院-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(碩士)-12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 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 分費
0322	日碩班社發一二	工業 4.0 與社會變遷專題研究	選	廖子賢	40304	G403	2	4700
0320	日碩班社發一二	臺灣擇偶與婚姻專題研究	選	張榮富	40506	G402	2	4700
0321	日碩班社發一二	社區研究	選	洪士峰	30506	G401	2	4700
0326	日碩班區發一二	觀光產業當代議題研究	選	蘇愛嬪	40506	G403	2	4700
0325	日碩班區發一	區域防災特論	選	蔡元芳	30N06	Y503	3	4700
0323	日碩班區發一	專題討論(一)	選	蔡元芳 沈立	30203	G402	1	4700
0331	夜碩一二	休閒遊憩行為研究	選	蘇愛嬪	30911	G402	3	4700
1721	夜碩一二	臺灣擇偶、婚姻與多元社會專題研究	選	張榮富	40911	G403	3	4700
0328	夜碩一	質性研究	選	洪士峰	20911	Y406	3	4700
0335	社習假碩一二	臺灣婚姻、家庭與社會變遷	選	張榮富	60508-雙	G403	2	4700
0334	社習假碩一二	數位轉型與產業變遷	選	廖子賢	50912-單	G402	2	4700
0332	社習假碩一	量化研究	選	王安民	60104-單	G402	2	4700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莊助教		02-6639-6688 分機 62237、62238					

-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-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-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-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: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「教學計畫」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人文藝術學院-臺灣文化研究所(碩士)-17 門課

教務系統課程編號	班次	科目	選別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教室	學分	每學分費
0161	日碩	初階日文(一)	選	蔡蕙頻	40912-雙	Y503	2	4700
0272	日碩	台灣文學史專題	必	翁聖峯	10507	Y503	3	4700
0274	日碩	日治時期台灣文學	選	陳允元	30507	Y503	3	4700
0275	日碩	語音紀錄與採集分析	選	王桂蘭	30507	Y703	3	4700
0276	日碩	後殖民理論	選	林淇養	40507	Y503	3	4700
0277	日碩	田野調查	選	戴寶村	50204	Y704	3	4700
0278	日碩	台灣文史轉譯與寫作	選	陳允元	50507	Y702	3	4700
0279	日碩	史學專題與論文寫作	必	方真真	10507	Y703	3	4700
0281	日碩	台灣思想史專題	選	蘇瑞鏘	30204	Y703	3	4700
0282	日碩	日治時期台灣史研究	選	何義麟	30507	Y304	3	4700
0591	夜碩	台灣史蹟導覽與教學	選	方真真	10912-單	Y301	2	4700
0592	夜碩	語音紀錄與採集分析	選	王桂蘭	10912-雙	Y301	2	4700
0593	夜碩	當代移民文學與文化專題	選	謝欣芬	20912-單	Y301	2	4700
0594	夜碩	台灣思想史專題	選	蘇瑞鏘	20912-雙	Y301	2	4700
0595	夜碩	日治時期台灣小說專題	選	翁聖峯	30912-單	Y301	2	4700
0597	夜碩	台灣社會與經濟變遷專題	選	劉熙明	40912-單	Y301	2	4700
0598	夜碩	台灣文學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選	陳允元	30912-雙	Y301	2	4700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台灣文化研究所 陳雅芹助教		02-6639-6688 分機 62231					

1.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2.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3.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4.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: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5.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6.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理學院-自然科學教育學系(學士)-24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 分費
0717	自一甲	普通化學（一）	必	李昆展	50507	B101	3	3700
0718	自一甲	普通生物學（一）	必	梅惠卿	20N06	B101	3	3700
0719	自一甲	普通物理學（一）	必	何慧瑩	30204	B101	3	3700
0720	自一甲	微積分（一）	必	何慧瑩	40204	B406	3	3700
0724	自一甲	全球環境變遷	選	吳天偉	50304	B501	2	3700
0725	自二甲	力學（一）	選	張自立	50507	B406	3	3700
0726	自二甲	生物化學	選	梅惠卿	30204	B301	3	3700
0727	自二甲	有機化學（一）	選	李昆展	20N06	B206	3	3700
0729	自二甲	物理數學（一）	選	張自立	20911	B401	3	3700
0730	自二甲	普通地質學（含實習） （一）	選	吳天偉	40N06	B501	3	3700
0731	自二甲	微分方程	選	鄭宏文	30507	B401	3	3700
0732	自二甲	生理學（一）	選	蕭世輝	40204	B301	3	3700
0733	自二甲	電腦在科學上的應用	選	何慧瑩	20204	B406	3	3700
0734	自二甲	熱物理	選	鄭宏文	30204	B401	3	3700
0735	自二甲	天文學導論（含實習） （一）	選	鄭宏文	40204	B401	3	3700
0736	自二甲	科技創作與教學實務	選	何慧瑩	3080E	B406	2	3700
0737	自三甲	分析化學	選	李昆展	30N06	B201	3	3700
0741	自三甲	近代物理（一）	選	盧玉玲	20204	B401	3	3700
0742	自三甲	量子物理（一）	選	鄭宏文	40507	B401	3	3700
0743	自三甲	電磁學（一）	選	張自立	10911	B406	3	3700
0745	自三甲	地球物質	選	吳天偉	40204	B501	3	3700
0747	自四甲	生態學	選	蕭世輝	50204	B306	3	3700
0749	自四甲	科學展覽設計與展示	選	周金城	20506	B201	2	3700
0750	自四甲	海洋學導論	選	吳天偉	50507	B501	3	3700
1327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馬乃婷助教		02-6639-6688 分機 63703					

理學院-自然科學教育學系(碩士) 14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 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分 費
0752	自碩一	科學教育專論	必	盧玉玲	20506	B407 B	2	4700
0753	自碩一	科學技術特論	必	梅惠卿	30506	B306	2	4700
0754	自碩一、自博一	昆蟲學特論	選	盧秀琴	5070E	B301	3	4700
0755	自碩一、自博一	海洋生物學	選	蕭世輝	30204	B306	3	4700
0757	自碩二	論文寫作	必	張自立	20506	B406	2	4700
0758	自碩一	生活化學專題討論	選	李昆展	40507	B206	3	4700
0768	自碩專一	科學教育專論	必	盧玉玲	30912-單	B401	2	4700
0769	自碩專一	化學特論	必	周金城	20911	B201	3	4700
0770	自碩專一	生物特論	必	盧秀琴	50911	B301	3	4700
0771	自碩專一	國小自然科教學法	選	林靜雯	30912-雙	B401	2	4700
0772	自碩一、自碩專一	生命科學史專題	選	辛懷梓	40912-雙	B401	2	4700
0773	自碩二、自碩專二	國小自然科學實驗 教學	必	周金城鄭 宏文	40912-單	B201	2	4700
0774	自碩專二	國小自然科教學專 題研究	選	盧秀琴	40912-雙	B301	2	4700
0775	自碩一、自碩專一	環境教育專題研究	選	辛懷梓	40912-單	B401	2	4700

*註：「碩博合開課程」僅可核發「碩士學分證明」。

*註：僅限 108-109 年已修過課程之現職教師日後(10 年內)完成規定學分時，始能加註自然專長。

*註：本系所課程上課時間為單周者，請於「單數週次」上課，雙周者請於「雙數週次」上課。
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

系所 聯絡人	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馬乃婷助教	02-6639-6688 分機 63703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-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-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-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-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：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-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- 4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教 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 分費
0629	東南亞碩一	行銷理論與企劃實務專題	選	張義杰	30506	C625	2	4700
0625	東南亞碩一	國際企業管理	選	張義杰	40304	Y503	2	4700
0622	東南亞碩二	生產作業管理專題	選	張朝清	20304	A404b	2	4700
0621	東南亞碩二	產業個案研究	選	張朝清	30506	Y704	2	4700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東協人力教育中心 許慈雯助教		02-6639-6688 分機 55303					

1.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2.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3.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4.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: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5.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6.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課程

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英語學程- 1 門課

教務系統 課程編號	班級	科目	選 別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 教室	學 分	每學 分費
1084	當代藝術 評論與策 展研究英 語學程	動態影像藝術 (全英語授課)	選	林志明	10507	D204	3	4700
課務或學分抵免細節請洽系所助教								
系所 聯絡人	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英語學程 林助教		02-6639-6688 分機 52165					

1. 報名費：每人 300 元(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)。
2. 每科費用=(每學分費+每學分行政業務費 1,000 元) x 該科學分數。
3. 課程資訊請至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查詢，查詢路徑：公開資訊/訪客主選單/各種課表查詢。
4. 本校上課時間格式為：第 1 碼表示星期，第 2、3 碼表示開始節次，第 4、5 碼表示結束節次，例如:50102，為星期五第一節至第二節，各節起訖時間，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5. 上課教室欄位中第一個英文字代表大樓代碼，代碼內容請參閱「附件 2」。
6. 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課程資訊中科目為藍色字，表示老師已將〔教學計畫〕上傳可供查詢，請直接點科目即可進入查詢。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隨班附讀申請表

★程序：線上報名繳「報名費」→限時掛號文件→確認錄取→繳「行政業務費及學分費」★

1. **【線上報名、繳納報名費】**請至推廣教育網註冊/登入會員後→選擇「隨班附讀專區/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」線上報名，系統應自動產生報名費繳費單(每人 300 元)。請於報名截止日 **110/09/10(五)以前**，依照專屬繳費單資訊，完成繳納「報名費」。
2. **【限時掛號郵寄紙本文件】**填妥本申請表，另依報名簡章檢附**相關紙本審件資料**，於 **110/09/10(五)以前**「限時掛號」郵寄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。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(10671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篤行樓 101 室/國北教推廣中心曾小姐 收/電話：02-27321104#82109)
3. **【錄取公告】**開學二週內加退選及相關作業完成後 **110/10/01 (五)**公告校首頁並 E-mail 通知。
4. **【繳費期限】**確認錄取後，請於 **110/10/06 (三)以前**完成行政業務費及學分費繳費。
5. 注意事項：
 - (1) 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每學期累計各校取得之推廣教育學分，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，至多以十八學分為限；碩士程度學分班者，至多以九學分為限。各學制、系所之推廣教育學分抵免上限不同，請在申請前向系所單位確認後再行報名。
 - (2) 報名各系隨班附讀課程，需先繳納報名費每人 300 元(未錄取者恕不退還)；確認錄取後每科隨班附讀課程除學分費外皆各須支付行政業務費**每學分** 1,000 元。課程每學分收費依各系所訂定，實習(驗)材料費及上課地點屬校外之學分費另計，其金額由各系所決定。
 - (3) 隨班附讀課程內容請以「教務學務師培系統」<http://goo.gl/aZ9L4x> 公告為主。
 - (4) 期末審查及成績合格者將發給「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」，不頒予學位，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教育學分採計之用。



110-1 隨班附讀報名區



教務學務師培系統



北教大學術單位聯繫方式

※學員填寫※									
姓 名					身份證字號				
出 生 日 期		年 月 日			電 子 信 箱				
聯 絡 電 話		公司電話		分機					
		住家電話				手 機			
通 訊 地 址		□□□□□							
※ 最 高 學 歷		1. 大學 系於 年 月畢(肄)業 2.其他：						☐ 資格符合 ☐ 資格不符	
申請系所					學/碩士 (是否加註自然專長)			(必填)	
申請原因		(必填)							
課程 編號	班 別	科 目	學 分	教 師	班級 人數	審核 通過否	老師 簽章	開課系所 主管核定	
※本校承辦單位填寫※									
承辦人		進修推廣處組長			進修推廣處處長				
核定應繳金額		報名費		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，每人300元。					
		學分費		元 × 學分 = 元					
		行政業務費		1000元 × 學分 = 元					
		合 計		元					

※學員檢附文件※

身分證正面影本

身分證反面影本

具有帳戶資訊之存摺封面影本
(如遇退款狀況，本中心將協助建立本校帳戶資訊，以順利退款)

課程時間與教室代碼說明

一、上課教室大樓代碼對照：

代碼	A	B	C	D	E	F	G	K	M	Y
大樓	行政大樓	科學館	明德樓	芳蘭樓	創意館	視廳館	至善樓	體育館	藝術館	篤行樓

二、節次與課程時間對照表：

節次	時間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上課時間代碼說明
0M	07:10-08:00								
01	08:10-09:00								
02	09:10-10:00			A					A 課程：30204，週三第 2 節課至第 4 節課(9:10-12:00)。
03	10:10-11:00			A					
04	11:10-12:00			A					
0N	(自上午開始上課至第 0N 節者) 12:10-13:00				B				B 課程：40N06，週四第 0N 節課至第 6 節課(12:30-15:20)。
	(自第 0N 節開始上課至下午者) 12:30-13:20								
05	13:30-14:20				B				
06	14:30-15:20				B				
07	15:30-16:20								
08	16:30-17:20								
0E	17:30-18:20								
09	18:30-19:15						C		C 課程：60910，週六第 9 節課至第 10 節課。(18:30-20:00)
10	19:15-20:00						C		
11	20:10-20:55								
12	20:55-21:40								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

◎課程清單中之「上課時間」：請參考行事曆確認上課日期。

若清單顯示「單」則表示為「單數的週次上課」；顯示「雙」則表示為「雙數的週次上課」。

本校行事曆下載路徑：校首頁->下方「熱門連結」->點選「行事曆」